

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总站文件

农机化总站〔2024〕125号

关于举办2024年农机投诉监督与危机管理 培训班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全国农机质量投诉监督体系建设，增强农机质量投诉工作人员调解能力和农机企业售后服务能力，探索完善事企联动处理农机质量投诉机制，提升公共服务技术水平，依法维护广大农机用户和农机企业的合法权益，拟于9月下旬于广西防城港市举办2024年度农机投诉监督与危机管理培训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内容

（一）农机化发展形势与趋势分析；

- (二)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实施条例》解读;
- (三)农机质量投诉体系建设典型经验介绍;
- (四)农机质量投诉典型案件受理做法与经验讲解;
- (五)全国农机质量投诉信息系统操作使用讲解;
- (六)农机企业售后服务体系构建和质量舆情危机处理介绍;
- (七)拖拉机、联合收割机常见故障分类与分析;
- (八)农机质量投诉监督体系建设研讨交流。

二、培训对象

各地负责农机质量投诉监督工作的人员、农机生产制造和经销企业相关人员。

三、培训时间和地点

(一)培训时间:9月24日报到,9月25日~26日培训,27日疏散;

(二)培训地点:三块石铂丽菲酒店(萨维尔酒店),广西壮族自治区防城港市江山旅游度假区江山半岛海上世界1号楼,0770-6659999。

四、报名及培训费用

(一)报名方式。请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,按要求填写信息后提交。



报名二维码

(二) 培训费用。培训班收取培训费 1800 元/人 (含培训、教材、培训证书、用餐等费用), 食宿统一安排, 住宿费自理, 不安排接送站。

(三) 缴费方式。培训费收取采用银行汇款或现场刷卡、支付宝、微信方式, 不接受现金支付。采用汇款方式付款的, 请于 9 月 20 日前将培训费由参训代表所在单位将培训费汇至总站, 汇款请务必在备注栏标明“投诉监督+税号”, 汇款单位名称与开具发票抬头保持一致, 报到时需出示汇款凭证复印件。培训班全部开具电子普通增值税发票, 请务必提供准确开票信息 (名称、税号、电子邮箱)。

开户名称: 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总站;

开户账号: 11220701040017219;

开户银行: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十里河支行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(一) 请参训学员严格遵守培训纪律, 培训期间注意人身和

财产安全。

(二) 总站将为参训学员颁发培训证书。

(三) 培训期间, 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, 不得安排与培训内容无关的事项, 严禁外出参加各种聚会、拜访、宴请等活动, 不得饮酒。

(四) 联系人:

张林娜 010-59199031, 15810296646;

田金明 010-59199030, 18611403562。

附件: 乘车路线



附件

乘车路线

1. 防城港北站高铁

从南宁乘高铁抵达防城港北站，乘坐 11 路或白浪滩专线公交车，抵达萨维尔酒店，约 10 元。

2. 防城港北站高铁

从南宁乘高铁抵达防城港北站，乘坐网约车抵达萨维尔酒店约 26 公里， 65 元左右。

3. 防城港北站高铁

从南宁乘高铁抵达防城港北站，萨维尔酒店有固定时间在北站免费接站，约满为止（酒店预订电话：0770-6659999）。

接站时间：9：40；11：10；13：10；16：00；

送站时间：8：50；10：30；15：00。

农机化总站办公室

2024 年 9 月 3 日印发
